

证券代码：300223

证券简称：北京君正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##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燕祥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。

《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

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1.704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《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